

2023年围城读后感(优秀9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围城读后感篇一

“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一句简单的法国谚语就说出了钱钟书想要表达的主题。

在高中的时候我就看过《围城》，但是当时也仅仅是走马观花地看了一下情节就放下不看了。记得那个时候语文课本上有一段《边城》的选段，讲边城的时候老师说了一句话我记忆犹新。他说：“在20_年左右的一年，《边城》被评为中国最受欢迎的汉语小说，《围城》排名第二；而在亚洲，《围城》被评为最受欢迎的汉语小说，《边城》排名第二。”当时我一下子想到了这其中的简单原因——《围城》在国外的受欢迎程度要还是很值得肯定的！

有时候我觉得我不是很喜欢看钱钟书的文章，尤其不喜欢长时间看。因为总觉得看看的书特别地耗费脑力！就像《围城》，很多时候我得在他那巧妙的比喻中先停顿一下才能够继续前行。于是，断断续续地不知道花了多少时间才第二次把这本书给看完。

《围城》的爱好者应该不止是一类人吧！我觉得从青年到中年甚至老年都有其爱好的理由。青年嘛，正值恋爱的时节，正好有着看这书中曲折的爱情故事的心态。中年人嘛，自己的家庭刚刚运营没有多么长的时间，有时候看看这书中的家庭中曲折逗人又有点合乎情理的故事还是很值得他们深思一下，反思一下自己的生活的。至于老年人嘛，老夫老妻们似乎最

为津津乐道的一个话题就是这年轻一代的爱情生活与家庭生活了，他们是资格最老的观众。

看书的时候有时候也能够看得我有点纠结。为什么纠结呢？很简单，一个围城的故事似乎又让我觉得爱情与婚姻是一个不好接触的区域。尽管，中国的几千年历史以及国外那些童话传达给我们很多令人向往的爱情故事，可是，这些美好的故事比起那种《围城》中的纠结故事来说的话又似乎是地税之余沧海了。有时候真害怕自己将来会成为那大海中悲催的一滴苦水。

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冲出来，而我，暂时站在城门口观看

围城读后感篇二

这本书大概是我用了最长时间读完的一本书了，因为每天读书的时间都在来回通勤的地铁上，也因为这本书需要一点一点慢慢的读。不像是以前读的推理悬疑的小说，爽就得了。

在读这本书之前，一直都只闻其名，不知其所以然。觉得围城大概就是真的如名字一样，有的人在城里生活，有的人在城外生活，两波人在相互羡慕着。实际上精神上的围城，尤其是一个人的脑海里的围城，更叫人纠结。

我认为之所以有围城，其实就是人们总是想太多。自从工作以来，不知道是产品经理这个职业对我的影响还是本身就是一个纠结的人。在做一件事在想一件事的时候总是会优先考虑，如果***了，该怎么办？这种的如果全部都是坏的事情，有的时候事情还没有开始做，就已经开始考虑到了最坏的结果，而最坏的结果一旦出现在自己的脑海，就会想的很多，越想越烦恼。但是事实上，真的出现这种坏结果可能性高吗？不高，可能就百分之几甚至是百分之零点几的可能。而且还有可能在我们做事的过程中，可能性降到更低。想太多究竟

是好还是坏？我认为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想太多以后的执行力。当你已经想清楚了好的结果，坏的结果，那就去做吧。不要因为还没有做，就被坏的结果给吓住唬住。在做呢过程中，就更不要去想坏的结果，要想尽一切办法来避免坏的结果。

这本书里起初我还是比较讨厌辛楣这个人，大概是因为他和主角抢老婆吧。但是越到后来就越喜欢这个人。辛楣就是那种爱人爱到痛彻心扉，恨人恨到咬牙，对朋友豪爽干脆。而且辛楣这个人的情商极高，在一群人去往三闾大学的时候，辛楣这个人知道其他两个人身上盘缠不多，所以就决定以后吃饭的时候让其他两人来选择，而不是在大手大脚的花钱。真正的情商高是从对方的角度来替对方考虑事情。

如果说辛楣这个人是社会上比较完美的男子，那么鸿渐这个人就是我们每一个人，或者说我们每个人都或多或少有鸿渐一些影子，平凡普通有着各种各样的烦恼。这本书读的之所以有一些慢，因为读的时候就会不由自主的把书中的人物套在自己身上，有一些场景还真的是非常像。唐姑娘应该是鸿渐最喜欢的一个女人了吧，但是唐姑娘耗尽了鸿渐的荷尔蒙，鸿渐最后也表现的歇斯底里，甚至有种报复的快感，可见鸿渐还是一个脾气很倔强的人。如果鸿渐和唐姑娘在一起了，不知道最后的这段感情是不是平等的。但是我还是很乐意看到这种场景，都能够和自己喜欢的人在一起。

总觉得幸福的爱情或者是说两个人最合适的相处模式，就是哪怕你和对方坐在一起，什么话都不说，也不会觉得不尴尬。因为她就坐在你身边。而且一段好的爱情绝对不是靠某个人对某个人特别好来维持的，是靠吸引，你可能有吸引我的能力，我也有你羡慕的地方。这样慢慢相处下去才会越来越被对方吸引。

最后有情人终成眷属吧。

围城读后感篇三

这两天刚看完《围城》这本书，故事的更概是这样的，主人公方鸿渐在回国的船上与同船的. 鲍小姐有些青睐，初尝了爱情的滋味，但却有另一位大家闺秀苏文纨小姐对他有了好感。回国后，他通过苏认识了她的表妹唐晓芙，不想方却对这位唐小姐产生了好感，但由于某种原因，两人的感情也并没能长久。

后来经过好友赵辛楣引荐，同去三闾大学任教，同行时又认识了孙柔嘉小姐，俩人也不过是普通朋友，可最终走到了一起，不过他俩的感情实在糟糕透顶。书的作者钱钟书先生说这本书“锱铢积累”而写成的，没有明确的故事线索。语言平淡无奇，所写之事也只是人间的是是非非。不过书中却始终贯彻了这样一句话，那就是“婚姻感情犹如围城，城外的人想进去，城中的人想出来”，这也许是作者的得意之处吧。

围城读后感篇四

《围城》创作于1944年，1946年，是钱钟书先生一生中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堪称中国近、当代小说中的经典之作，这是一部读来如嚼橄榄回味无穷的奇书。书中充满苦涩的笑，无奈的自己欺骗。在妙趣横生、妙喻迭出的幽默外表下，深藏着令过来人低徊轻叹、令少不更事者怅然若失的往事。因此，它是一部以看似超然的调侃语调述说人生无奈的笑面悲剧。

小说描写了1930年代一群知识分子的工作、生活、爱情、家庭。小说从方鸿渐留学回国的船上写起，接着以妙趣横生的笔调叙述了回国后的几位上层青年的社交生活，穿插方鸿渐、赵辛楣、苏文纨、唐晓芙之间的感情纠葛。然后是方赵的恋爱双双失败，结伴去湖南内地三闾大学艰难曲折的旅程，学校内的勾心斗角，最后方鸿渐与孙柔嘉结婚并发生矛盾吵架直至动武。

“围城”取自书中才女苏文纨的一句话，“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婚姻也罢、事业也罢，整个生活都似在一个围城之中，人永远逃不出这围城所给予的束缚和磨砺。书中方鸿渐与苏文纨、唐晓芙、孙柔嘉的感情纠葛，每每因自己的怯懦，不敢多言，言亦不由衷，甚至一步步陷入工于心计的孙柔嘉的婚姻陷阱之中，最后自食婚姻苦果。这座感情围城，曾经令方鸿渐向往，之后又无奈于城中的无聊。而在三闾大学着实是一座事业的围城，这里面充斥着尔虞我诈、明争暗斗，时刻让人感到压抑，令本性善良却怯懦的方鸿渐不堪忍受，但当他离开那里，面对的却是一个集父母的封建思想，家庭的责任，事业的衰败，多层混杂的社会大围城之中，让他更加觉得无所适从，似乎所有的一切都被一只无情的大手掌控着。本就无才的方鸿渐也只会牢牢地屈服于这只手，逆来顺受的承受朋友的施舍，义无反顾得踏入爱情陷阱，事业低谷。整本书中，除了他对唐小姐的追求尚显出些他试图征服命运的思想外，其余的，指示方鸿渐徒劳的思想斗争和软弱的行为罢了。所以也就有了如此悲凉的结局。除了方鸿渐，追了苏文纨二十年的赵新楣总也踏不进她的那一座围城，之后却仍逃不出娶妻生子的命运；方家上下逃不出封建传统思想这座围城；两任老丈人也逃不出面子的围城。总而言之，文中所有人都有自己心中的一座围城，大多也仅仅是为了一点私利或者是一个面子，这也是民国时期封建思想与崇洋思想的盲目结合所带来的弊端。

“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有的人干一行爱一行，富有敬业精神，有的人频频跳槽，也难觅如意的工作，他们厌烦本职工作，老是觉得别人的工作如何如何好，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换了新的工作后发觉不是想象中的那么如意，想起原来工作的种种好处。只恨世上没有后悔药卖，时光不能倒流。

《围城》里的很多的事情，就像是发生在身边；人物的心情，就像是从我自己记忆中掏出来的东西，贴切的让人吃惊！仿佛去看心理病的人被人一下子戳中了心事一样，有几分不可思

议，又有几分难堪，却还有几分爽快。对《围城》这本书，我也在边读边寻找这些虚构人物身上的真实人物的影子。那些人物是那么贴切和生动，栩栩如生，让我觉得似乎一些角色就是我的一些身边的熟人。其实我想凡人总是可以从这些小人物的身上发现自己的影子。

你看《围城》中，谈话、吃饭、交友、恋爱、工作、家庭，全是生活中种种细节，极其普通的琐事，然而正是在这些琐事中，在这些微不足道的细节中，一个个活生生的生活场景，一个个活灵活现的人物，呈现在读者眼前，是那样生动，艳活和逼真。方鸿渐的虚伪，赵辛楣的坦白，褚慎明的爱面子，苏文纨的媚俗，唐晓芙的纯真，孙柔嘉的狡黠，都一跃纸上，让人又爱又恨。老处女范懿年华老去却乏人问津，一心想汪太太帮他做媒，却又装腔作势，故作矜持。一见到赵辛楣就原形毕露，“像画了个无形的圈子，把自己跟辛楣华围在里面，说话密切泼水不入”，回去的路上，她几次设法要把同行的方鸿渐、刘小姐支开，留下赵辛楣和她两个人走。她一会儿说桥太窄，让赵辛楣陪她走河底；一会儿说忘了手提包，让赵辛楣陪她回去取。又有幽默，又有讽刺色彩，妙哉！第三章写几个知识分子的聚会就更加叫绝了。赵辛楣一心想灌醉方鸿渐以泄爱人被夺之恨，谁知苏文纨对方鸿渐的关怀更教他醋上心头，褚慎明和方鸿渐在席上互相鄙视，相互拆台，褚慎明看到方鸿渐酒醉后呕吐，故意嫌恶的捂着鼻子，心生一种幸灾乐祸和解脱的快感，“觉得自己泼出的牛奶，给方鸿渐的呕吐在同席者的记忆里冲掉了”，这种知识分子的丑陋灵魂，通过心理战昭然若揭，猛然外化的手法，显示出钱钟书讽刺幽默的高超、犀利。

围城读后感篇五

《围城》是钱钟书先生一生中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堪称中国近、当代小说中的经典之作，这是一部读来如嚼橄榄回味无穷的奇书。在妙趣横生、妙喻迭出的幽默外表下，深藏着令过来人低徊轻叹、令少不更事者然若失。

确实，我们的生活中“围城”随处可见。不仅仅是恋爱婚姻、工作事业，还有学习生活、交友处世，无一不有一个“城”把我们“围”着。

作者用幽默的语言、深刻的哲理、巧妙的比喻，站在一定高度俯看人生，批判了人性的丑恶、虚荣。如：“夜仿佛纸浸了油，变成半透明体了，它给太阳拥抱住了，分不出身来，也许是给太阳陶醉了，所以夕照晚霞隐褪后的夜色也带着酡红”、“孙太太眼睛红肿，眼眶似乎饱和着眼泪，像夏天早晨花瓣上的露水，手指那么轻轻一碰就会掉下来”、“苏小姐双颊涂的淡胭脂下面忽然晕出红来，像纸上沁的油渍，顷刻布到满脸，腴腆得迷人”。又如：“我们一天要想到不知多少人，亲戚、朋友、仇人，以及不相干的见过面的人。人事太忙了，不许我们全神贯注，无间断地怀念一个人。我们一生对于最亲爱的人的想念，加起来恐怕不到一点钟，此外不过是念头在他身上瞥过，想到而已”、“一个人的’缺点正像猴子的尾巴，猴子蹲在地面的时候尾巴是看不见的，直到他向树上爬，就把后部供大众瞻仰，可是这红臀长尾巴本来就有，并非地位爬高了的新标识”。

围城读后感篇六

《围城》这部小说，从高中开始到现在，我已经读了四遍了，每一次读完，都有不一样的感受和理解，《围城》读后感1300字。书中把主人公方鸿渐的婚姻选择比作是围城，他没进去前却拼命想进去，进去了就想出来，告诉我们婚姻也罢、事业也罢，整个生活都似乎在一个围城之中，人永远逃不出这围城所给予的束缚。书中那句“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进来”的经典名言让人回味悠长。书中揭示了生活的“围城”困境：不断的追求和对所追求到的成功的随之而来的不满足和厌烦，两者之间的矛盾和转换，其间交织着希望与失望，欢乐与痛苦，执著与动摇。重温这篇小说，我有了新的感悟：觉得人生的追求不仅仅只在于结果，追求成功的过程也许比结果更为重要。

在现实生活中也有很多“围城”，有的人干一行爱一行，脚踏实地，坚持到底；有的人却频繁跳槽，浅尝辄止，做事没有耐心，总觉得别人的工作如何好，收入如何高，换了新的工作、从事了新的事业，却又觉得不是想象中的那么好，最后悔恨不已。其实生活本就是一座围城，婚姻与事业、学习与娱乐、发展与落后、成功与失败，都是这座城市的颜色。不想着努力奋斗，老想突出自己心中的那座“围城”，有时会发现出去了未必就好，正如文中所写“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进来”。

在网络上或生活周围我也时常发现，有人经常抱怨别人运气多好，认为自己的工作岗位来钱不快，看着别人生活富裕，心里十分难过，恨不得立马辞职跳槽去捞一把；有人认为踏踏实实做人做事是窝囊、没出息的表现，通过投机取巧，甚至违法犯罪的手段才能获得更大成功；有人认为靠努力奋斗太艰辛，做生意才能一夜暴富，等到真的逃出去了才知道下海经商也并不容易，风险大，竞争激烈，其实很多人的成功是自身奋斗和运气相结合的成果，只看到别人的成绩，看不到别人的辛苦努力，老想冲出被自己理想化了的“围城”，好高骛远，是无法获得成功的。

有积极向上、敢为人先的事业心是可取的，但成功不仅要看结果，更要看过程，一时的投机取巧虽然可以获得暂时的成功，但脚踏实地、默默奉献的精神更加伟大，奋斗是永恒的话题，是社会持续进步的不竭动力，衡量成功不能只局限于金钱和物质层面，更要看是否取得了进步，是否有利于社会发展和为整个人类社会做出了贡献。当今社会上流传着“一切向钱看”的不良思想，误导很多人衡量一个人的才能只看是否可以赚钱，事业是否成功只看赚到了钱没有。这种思想是很狭隘的，它让很多人围绕金钱和财富，进入了追逐物质成功的“围城”，甚至扭曲人生观和价值观，最终酿成苦果。

围城读后感篇七

或许你我曾未经历过这样情境，但是读过之后，我们会为此震撼。

不是无力冲破，只是在尝试之前，自己就被自己说服了，那样的容易妥协，妥协给自己的懦弱。钱老的力作，方鸿渐这个弱弱的doctor方，又或那一时期与方鸿渐类似的留洋纨绔子弟。“曲传人物未吐露的心理”在人物的思想，语言，以及心理上有细致的描写。从回国到定居，从船上到陆地，从单身到结婚，从城外到城内，从想冲进城内到想逃到城外。有过偷偷的欢喜，有过懊恼的悔意，那是怎样的纠结，怎样的徘徊。是鲍小姐的诱人，是苏文纨的芳心自许，是唐晓芙的美丽可人，到最后孙柔嘉的不谙人事抑或深藏不露。故事的主人公经历了那样多，是欢是喜，是幸是悲，已经不为人所道。给我们留下的是那未把答案公布的习题，是住在城里呢，还是不顾一切冲出去呢？或许这不仅是一道习题而已，或许这是我们要用一生来解答的一道人生的题目。还是一路走，一路慢慢体会吧。

看名著的起始总会有那么点的厌倦，这就是缺乏那么点的文学素养吧。在其中会有些迷茫，但在故事里可以学到的是很多的，做人，做事，做好人，做好事，做所谓的令人景仰的人，做所谓的令人称赞的事。不管其中掺杂的是人性的丑陋，或是处事的圆滑，又或是那一缕缕扯不清的交际线，一切都是那样的耐人寻味，让人却步呀，这个大大的染缸，究竟会将跳进去的人染成什么颜色呢？没啥大不了，也就是我们变成我们以前不熟悉的颜色。哈，或许吧，世界不是静止的，人不是不变的，这是我相信的。在这世界，影响到我们的东西多不胜数，是距离隔离了心灵的彼此召唤，是人世的变迁沧桑了彼此的情感，是人情和事故让彼此远离，是我们在不觉之中淡去了以前童真，在人流之中丢失了以前所忠守的航标。如果不是，如果不是在留学时的随遇而安，如果不是在虚荣的驱使下从爱尔兰人手中接过那假的博士凭证，如果不是一

时的兴起，如果不是轻易地随波逐流，如果不是那样的种种，又怎会是现在的种种呢？谁又真正晓得呢？依然记得那个下雨天，依然记得雨中的菩萨那样坦诚地说，无人渡，还是自渡吧。在围城之中，依旧是自助吧。

依然是那样的结语，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婚姻也罢，职业也罢，人生的愿望大抵如此。

围城读后感篇八

“少不读红楼，老不读三国。”之前我是不相信这句话的。既然是名著，是众人推荐的，为什么还要在不同的年龄去读呢？所以，在我16、17岁时，在那个还不懂情爱的年纪里，在阳光绚烂的夏日，我读了《红楼梦》、读了《红与黑》、读了《安娜卡列宁娜》、读了川端康成等等，读完后，我还狂妄地评价所谓名著也不过如此，只是一群男男女女在谈着不知所云的恋爱。现如今再谈起那些书对我的影响，也只不过是记得一堆书名罢了。

在初中就读过《傲慢与偏见》，但只是当成言情小说来读，只记得男主和女主在一起了，“灰姑娘”伊丽莎白成为了豪门太太，结局皆大欢喜。工作后再重读[prideandprejudice]，我才稍稍读懂一些简和宾利之间产生矛盾的原因，才对达西傲慢的举止多了一些了解。也突然理解了“少不读红楼，老不读三国”的原因。当你的人生阅历没有达到那个层次的时候，你是不会理解和认同书中的观点，更不会从书中有所收获。

很早之前就被推荐过《围城》这本书，但至从拥有了自己的手机，就很少真正静下心来读过一本书了，一直都没有去碰这本书。工作后的第一个寒假，突然对爱情和婚姻产生了一些疑问，就找了很多爱情和婚姻方面的书籍，《围城》这本书就误打误撞地进入了我的书单。

读《围城》的第一章时，我就被钱钟书先生的文笔倾倒，好犀利的文笔啊，短短几句描写，就将苏小姐的心理刻画地淋漓尽致。那一刻，我觉得世界上真正的高情商的人就是那些作家，他们能将人世间种种形态的人的心理都能琢磨地透彻，并于文字间表达出来。

《围城》这本书有一种魔力能让你抛弃你的手机，一口气将这本书读完，也能让你想再读第二遍。

能在23、24岁这个对爱情和婚姻好奇的年纪读《围城》，这是我的幸运。爱情是什么？婚姻是什么？在之前，我一直在好奇。网络上的许许多多的信息让我觉得婚姻就是爱情的延续，而爱情也是不食人间烟火的、只有彼此的高贵事物。一切都是美好的，爱情和婚姻都是美好。在《围城》这本书里，我看到了爱情和婚姻的另外一面。有时你以为的爱情，可能只是你的一厢情愿，而婚姻更可能只是两个不讨厌彼此的人的互相结合。而这种不美好恰恰是很多人的真实生活，即使是接受最先进观念的人也不能避免这种俗气。

很喜欢书中的一句话“不见了好久的朋友，在我们的心目里，还是当年的风采，尽管我们已经老了。”虽然我还未老，但对于身边那些已经分离的朋友，他们在我的心中，仍旧还是学生时代青涩的模样。

有关于围城的读后感

《围城》中的文化“围城”探析

《围城》中女人追逐男人的文化论文

解读《围城》中的女性知识分子

长城读后感

《鞋》读后感

担当读后感

母慈子孝读后感

围城读后感篇九

印象中，好象有人说：“《围城》什么都有，就是没有小说！”，《围城》读后感作文。对于什么是小说，怎样称得上是小说，我不敢置喙？被誉为现代文学奠基人的卡夫卡，在他的《变形记》开头就是“一天早上，格里高从不安的梦中醒来，发现自己在床变成了一只巨大的甲虫。”小说，原来还可以这样写！

再往深一层想，也许这句许真的说对了，说《围城》是一本小说，倒不如说是一本充满睿智的书更适合。小说，一般都是通过故事情节，人物形象反映生活，表达思想，可并不是所有的小说都能给人启迪，能让读者省视自己的灵魂。但《围城》就像一面镜子，映出了人性的种种美和丑！“什么都有”，就算不能等同包罗万有，但至少是能反映出人生百态。我真的很惊诧，惊诧于作者有这种洞若观火的本事，对人性的理解，人情百态的观察，细腻和深刻得让人难以致信，读后感《《围城》读后感作文》。《围城》全都是生活中种种细节，极其普通的琐事，然而正是在这些琐事中，在这些微不足道的细节中，一个个活生生的生活场景，一个个活灵活现的人物，呈现在读者眼前，是那样生动和逼真。文中对当时社会环境的着笔很少，所谓的历史容量，时代风云只是点到为止，一笔带过，我却觉得这正是本书的成功处，因为它不以特定社会下的典型人物为目的，而是反映共同的人性、生活世态。我敢说，象方鸿渐的不学无术，董斜川的附庸风雅，曹元朗的庸俗无聊，褚慎明的欺世盗名，孙柔嘉的胸府心计，鲍小姐的轻浮肤浅，李梅亭的厚颜无耻，高松年的老谋心，这一类人，以前有，今天有，以后还会有；至于“文

化沙龙”的无聊，三闾路上的奇闻逸事，学校里的人情世故，上海滩上的稻粱谋，大家庭内的口舌是非，无不这样真实，又这般深刻。